

证券代码：688207

证券简称：格灵深瞳

公告编号：2024-053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遵循自愿平等、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2024年10月9日，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补选陈振宇先生为公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陈振宇先生为公司关联方。
- 2024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实现对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亿道”）的控制，基于谨慎性考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国科亿道的少数股东北京国科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环宇”）为公司关联方。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上，关联董事陈振宇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一致同意；监事会上，全体监事对该议案一致同意。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2024年10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陈振宇	91.50	3.03	50.83	1.6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北京国科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1.29	-	-
合计	-	391.50	-	50.83	-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2、本年年初至2024年10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2024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补选陈振宇先生为公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补充确认陈振宇先生在成为公司董事的前十二个月内与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23年10月至2024年10月，公司接受陈振宇先生提供的劳务的交易总额为67.83万元。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陈振宇，男，中国国籍，2020年至2022年，担任中盈创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至2024年7月，担任成都英诺维测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至今，担任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科学顾问；2023年至今，任公司技术顾问；2024年10月9日起任公司董事，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

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方。

2、北京国科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北京国科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张善从
注册资本	人民币4,687.5万元
成立日期	2004年11月25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3号北京卫星制造厂51号楼(卫星大厦)16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集成电路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元器件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国科科仪控股有限公司持股17.64%，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4.80%，金砖一创（厦门）智能制造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2.3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北京国科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08,478.33万元，净资产为79,927.18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24,073.8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567.15万元
关联关系	2024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本次收购及增资完成后，公司实现对国科亿道的控制。基于谨慎性考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国科亿道的少数股东北京国科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	国科环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

公司在陈振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前已与其签署顾问服务协议，约定其向公司提

供技术顾问服务，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后，公司将与陈振宇先生续签顾问服务协议，顾问服务价格根据工作成果并参考市场定价确定，具备公允性。

国科环宇主营业务系为特种工业领域用户提供关键电子系统产品和服务。公司与国科环宇的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向国科环宇销售基于国产化平台的特种工业领域软硬件产品。公司与国科环宇的交易结合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具备公允性。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探索前沿技术，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允、合理的原则，结合公允市场价格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补充确认以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探索前沿技术，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允、合理的原则，结合公允市场价格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补充确认以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

运作》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格灵深瞳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